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 February 202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秘书长关于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达伊沙)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的威胁以及联合国支持会员国打击这一威胁的各种努力的第二十二次报告

一. 引言

1. 安全理事会通过第 [2253\(2015\)](#) 号决议表示决心应对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¹ (伊黎伊斯兰国, 下称“达伊沙”)² 及关联个人和团体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的威胁, 并要求秘书长就这一威胁提交一份战略层面的初次报告, 之后每四个月更新一次。安理会第 [2734\(2024\)](#) 号决议请秘书长继续每六个月提交一次战略层面的报告, 以展示并反映达伊沙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所构成威胁的严重性, 以及联合国为支持会员国应对这一威胁所作的广泛努力, 特别是反映这些努力所产生的影响。决议进一步要求本报告附上安全理事会关于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基地组织和塔利班及关联个人和实体的第 [1526\(2004\)](#) 和 [2253\(2015\)](#) 号决议所设分析支助和制裁监测组的最新半年度报告。

2. 本报告是第二十二次此类报告。³ 报告由反恐主义办公室(反恐办)编写, 反恐主义委员会执行局(反恐执行局)提供了投入, 分析支助和制裁监测组及《联合国全球反恐协调契约》其他实体也给予了密切协作。

3. 自上次报告以来, 达伊沙构成的威胁持续加剧, 其活动在多个地区呈现复杂化与烈度升级态势。达伊沙及其附属组织继续招募外国恐怖主义作战人员, 并伺机筹集资金, 同时更有效地利用数字货币和无人机系统等技术。联合国通过《全球反恐协调契约》等机制, 继续支持会员国根据《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和安理会相关决议应对该威胁。

¹ 列名为伊拉克基地组织(QDe.115)。

² 依照大会第 [75/291](#) 号决议。

³ 见 [S/2016/92](#)、[S/2016/501](#)、[S/2016/830](#)、[S/2017/97](#)、[S/2017/467](#)、[S/2018/80](#)、[S/2018/770](#)、[S/2019/103](#)、[S/2019/612](#)、[S/2020/95](#)、[S/2020/774](#)、[S/2021/98](#)、[S/2021/682](#)、[S/2022/63](#)、[S/2022/576](#)、[S/2023/76](#)、[S/2023/568](#)、[S/2024/117](#)、[S/2024/583](#)、[S/2025/72](#) 和 [S/2025/496](#)。



二. 威胁评估

A. 威胁概况及其演变情况

4. 达伊沙及其附属组织构成的威胁在多个地区加剧，西非与中非、萨赫勒地区以及南亚局势尤为严峻。威胁呈现多极化、日趋复杂且变化迅速，其中萨赫勒中部地区(包括布基纳法索、马里、尼日尔边境地带及乍得湖流域)所受影响最为严重。外国恐怖主义作战人员持续涌入并聚集于多个地区。达伊沙持续保有收入来源，并通过非法征税及绑架勒索等手段进行投机性筹款。虚拟资产被越来越多地用于规避侦查。与此同时，达伊沙持续致力于发展网络能力，包括在全球呼吁网络专家加入其组织。

5. 关于达伊沙头目 Abu Hafs al-Hashimi al-Qurashi 的身份，会员国仍持不同看法。部分会员国坚持认为东非 Karrar “办事处”负责人 Abdulqadir Mumin(未列名)是该组织最高领导人。由于索马里当局持续施加反恐压力，Mumin 基本处于孤立状态。

6. 在索马里，由于国家安全部队与区域及国际伙伴持续开展反恐行动，达伊沙构成的威胁已显著降低。近期反恐作战击毙大量武装分子，逮捕 180 余人，并使本地索马里籍武装人员回归部族。据估算，索马里境内达伊沙现有武装力量约 200-300 人。区域会员国报告称，有来自中东地区的外国恐怖主义作战人员从邦特兰出发，经亚丁湾向也门转移。

7. 达伊沙加强了对刚果民主共和国和莫桑比克袭击事件的宣传报道。在刚果民主共和国，民主同盟军(未列名)继续构成重大威胁。

8. 西非和萨赫勒地区仍是会员国的主要关切，因为达伊沙附属组织(如未列名的伊斯兰国萨赫勒省)继续巩固其存在。在乍得湖盆地，主要活跃于喀麦隆、乍得、尼日尔和尼日利亚的伊斯兰国西非省(QDe.162)因中东及索马里其他达伊沙附属组织遭反恐行动削弱而变得更为突出。会员国报告称，Furqan “办事处”负责人 Abu Bakr ibn Muhammad ibn Ali al-Mainuki(未列名)晋升为达伊沙核心领导层成员，部分消息指出其可能在 Abdallah Makki Muslih al-Rafi'i (别名 Abu Khadija)2025 年 3 月死亡后接任“省总局负责人”。⁴ 为加强对尼日利亚东北部地区的控制，伊斯兰国西非省于 8 月巩固了其在博尔诺州中部和南部的据点，强化了 Gargash 和 Sambisa 基地。伊斯兰国西非省同时加强了对喀麦隆极北大区及乍得湖省偏远村庄的袭击行动。

9. 基地组织附属团体“支持伊斯兰与穆斯林”组织(QDe.159)仍是萨赫勒地区的主导势力。大撒哈拉伊斯兰国(QDe.163)在马里境内力量较弱，但其主要活动区域尼日尔境内仍保持活跃态势。大撒哈拉伊斯兰国采取较小规模非对称袭击方式，主要针对安全部队与平民目标。在尼日尔蒂拉贝里、塔瓦和多索地区持续出现大撒哈拉伊斯兰国的活动，马里梅纳卡与特西特地区也记录到袭击事件。

⁴ 见 S/2022/576 及后续报告。

2025 年末，大撒哈拉伊斯兰国与“支持伊斯兰与穆斯林”组织因争夺势力范围爆发冲突，标志着双方同年早些时候建立的缓和局面已告终结。

10. 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安全局势依然脆弱。达伊沙的基层分支持续在全国各地活动，主要针对安全部队发动袭击，尤其在北部和东北部地区，包括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美利坚合众国联合领导的联合部队发动的一次袭击。该组织试图通过煽动教派冲突来削弱国家权力机构，包括组织袭击宗教场所。该组织在伊拉克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仍保持约 3 000 名武装人员规模，其中大部分驻扎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尽管叙利亚沙漠地区仍具有战略重要性，但已不再是达伊沙的主要据点。情报评估显示，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总统艾哈迈德·沙拉也被列为优先袭击目标。2025 年，针对该国总统、内政部长及外交部长的五起暗杀图谋均被挫败。沙拉在阿勒颇和德拉遭 Saraya Ansar al-Sunnah 组织(未列名)袭击，该组织被评估为达伊沙的掩护团体，既为达伊沙提供合理否认空间，又增强其行动能力。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政府于 11 月加入国际打击达伊沙联盟。该联盟报告称，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多处与达伊沙相关的阵地实施了数次大规模空袭。

11. 在伊拉克，伊拉克当局持续对达伊沙施加反恐压力，限制了该组织实施大规模行动的能力。2025 年，达伊沙在伊拉克的袭击事件降至历史最低水平。然而该组织仍通过利用邻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局势动荡持续构成威胁。

12. 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呼罗珊(伊黎伊斯兰国-呼罗珊)(QDe.161)及阿富汗境内其他恐怖组织在区域关系脆弱的背景下，仍是重大关切与威胁。伊黎伊斯兰国-呼罗珊持续承受着阿富汗实际当局的反恐压力，但仍保持着有效的行动能力，并持续表现出在境外实施行动的意图。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伊黎伊斯兰国-呼罗珊发动的袭击数量有所下降，但该组织仍能通过网络招募等方式快速补充人员。该组织主要活跃于阿富汗北部，特别是巴达赫尚省，以及靠近巴基斯坦边境的地区。它通过扩张其组织网络，继续将威胁延伸至地区和国际层面。伊黎伊斯兰国-呼罗珊还加强了以中亚语言进行的激进宣传力度，扩大受众范围，并试图利用加沙战争等问题推进招募和筹资活动。

13. 在武器获取方面，达伊沙持续看好无人机系统等技术的提升潜力，将其视为发展重点领域。无人机系统增强了该组织实施协同同步袭击的能力，使不同作战地带间的协作与知识共享成为可能。在西非地区，伊斯兰国西非省正通过商业渠道进口相关零部件进行组装，不断扩充其无人机系统储备。

14. 达伊沙等恐怖组织对其他新技术的有效运用呈现明显增长，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其一，达伊沙及其附属组织日益利用商业卫星通信系统，在偏远地区实现低成本、快速且相对安全的通信；其二，它们更娴熟、更高质量地运用人工智能技术，主要用于宣传目的。达伊沙及其附属组织在将人工智能工具和视觉特效融入极端化宣传与招募活动中展现出日益精进的手段。尽管尚未构成作战能力的质变，但新技术运用效率的提升凸显了人工智能对国际反恐行动构成的日益严峻的挑战。

B. 冲突地区疑似达伊沙成员及其家属的状况

15. 截至 12 月，仍有超过 25 740 人因涉嫌与达伊沙组织存在关联或家庭纽带，被拘留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东北部的霍尔和罗杰营地，其中包括约 14 930 名叙利亚国民、2 320 名伊拉克国民以及来自约 59 个不同国家的 8 480 名第三国国民。另有数千人被关押在其他拘留中心。营地人口中 60%以上为儿童，其中 71% 不足 12 岁，7% 未满 5 岁。这些儿童大多仍无法返回原籍社区或国家，他们在未经审判或司法审查程序的情况下被非法拘留，且无法获得任何有效的法律救济途径。

16. 人道主义援助因外国援助减少而持续受到严重限制，营地资源仍然匮乏。霍尔和罗杰营地的生活条件依然恶劣，服务有限且住所不足。据观察，系统性不安全、暴力和侵犯人权行为持续存在，包括强迫失踪、任意拘留、隔离羁押、性别暴力和性剥削，以及缺乏水源、食物、医疗保健和教育资源。

三. 关于应对不断变化的威胁的最新情况

17. 联合国继续支持各会员国应对达伊沙组织构成的威胁，包括在打击资助恐怖主义行为、防范恐怖团体利用新兴技术、以及促进与达伊沙等恐怖团体关联人员重返社会等领域开展能力建设与技术援助。联合国持续提供基于研究和实证的政策指导，为会员国的应对行动提供依据。

18. 10 月，反恐执行局支持反恐怖主义委员会举行公开通报会，纪念执行局成立二十周年，会员国、国际和区域组织、民间社会以及执行局全球反恐怖主义研究网络成员的代表齐聚一堂。讨论有助于增进各方对执行局工作影响和经验教训的共同理解，并推动对恐怖主义及反恐领域趋势与动态的认识，包括针对打击达伊沙组织的建议措施。

A. 处理冲突地区疑似达伊沙成员及其家属的状况

1. 遣返工作

19. 尽管遣返人数较上一报告期有所减少，但会员国继续努力遣返滞留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东北部营地、拘留所和其他设施中的个人。据报道，伊拉克政府从霍尔和罗杰营地遣返了 2 400 多名伊拉克公民。

20. 联合国与伊拉克政府合作，为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东北部营地返回、现安置于阿迈勒改造中心(前吉达 1 号营地)的伊拉克国民提供民事证件办理支持。截至 10 月，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基会)和国际移民组织(移民组织)为 3 430 多份国民身份证申请提供了便利，其中已签发证件数量超过 3 170 份。

21. 9 月，反恐办为伊拉克政府组织“关于遣返霍尔、周边营地及拘留场所人员的国际高级别会议”提供了技术支持，旨在加强倡导工作并交流遣返恐怖组织关联人员的良好实践。包括会员国 31 名部长和高级官员在内的 350 多名与会者

出席了会议。联合国和其他专家建议会员国确保追究犯罪责任，为恐怖主义受害者，特别是妇女和儿童伸张正义，包括为性暴力受害者提供有针对性的支持。

22. 8 月至 12 月期间，由反恐办实施的欧洲联盟-联合国全球恐怖主义威胁应对机制，为 60 名伊拉克安全人员提供了专业技能培训，使其能够采用对受害者敏感且符合文化背景的方式管理霍尔营地的自愿遣返工作。

23. 10 月，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发布了关于霍尔营地内妇女、男子和儿童在任意拘留中性别差异化经历的研究报告，⁵ 为更广泛的联合国系统应对不同情况和需求提供了建议。该研究旨在支持采取基于人权、促进性别平等的政策和方案方法，以解决目前被关押在霍尔营地的妇女、男子和儿童无限期拘留的情况。

2. 起诉和调查

24. 联合国继续支持会员国加强以权利为基础的法律和体制框架，以调查和起诉恐怖主义罪行。8 月，反恐办与移民组织和国际反恐中心合作，在巴格达举办了一场研讨会，伊拉克反恐法官和检察官与国际专家共同参与，交流了在保障嫌疑人权利前提下调查和起诉恐怖组织成员的良好做法。12 月，反恐办在土耳其伊斯坦布尔召集伊拉克官员及其外国同行，就加强国际合作追究达伊沙罪行责任问题举办研讨会。

25. 7 月至 10 月期间，反恐办为来自布基纳法索、埃塞俄比亚、肯尼亚、尼日利亚和索马里的 22 名执法官员提供了能力建设培训，使其能够在处理可能涉及达伊沙的复杂恐怖主义案件时收集、分析和运用数字、金融和情报信息，同时维护人权和正当程序标准。

26. 在乌干达，欧洲联盟-联合国全球恐怖主义威胁应对机制对关键利益攸关方进行指导，并提升了乌干达警察部队和检察长办公室培训员的能力。10 月，该机制向吉尔吉斯斯坦政府移交了专门的数字取证设备，并完成了为期八个月的咨询和指导援助，以加强恐怖主义相关调查和起诉的能力。在塔吉克斯坦，该机制进行了需求分析，作为支持司法部按照国际标准和人权规范加强恐怖主义相关调查和起诉的数字取证能力的基础。

27. 在尼日利亚，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罪办)向尼日利亚警察部队高原州警察指挥部移交了一座翻新的证据存储设施，这是毒罪办升级的第六座此类设施。7 月，联邦高等法院对 44 名涉嫌恐怖主义罪行的个人作出有罪判决。毒罪办通过支持法律援助委员会派遣辩护律师在拘留场所开展审前问询，有效协助减轻了该法院的案件积压。在区域层面，联合国中部非洲区域办事处(中部非洲区域办)和联合国西非和萨赫勒办事处(西萨办)继续开展倡导工作，支持乍得湖流域委员会多国联合特遣部队，该部队在将涉嫌伊斯兰国西非省成员绳之以法方面发挥着关键作用。

⁵ 可查阅 www.unwomen.org/en/digital-library/publications/2025/10/understanding-the-lives-of-the-women-men-and-children-of-al-hol-camp。

3. 改造和重返社会

28. 联合国持续支持会员国应对前回返者改造与重返社会面临的挑战，包括法律援助及其他服务获取渠道有限等问题。根据《联合国关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伊拉克第三国国民回返者支持的全球框架》，通过由移民组织、儿基会与伊拉克政府共同领导的技术工作组，进一步强化了改造与重返社会工作的战略协调机制。改造与过渡工作队促进了阿迈勒改造中心服务提供的协调工作。

29. 联合国根据儿童的最大利益这一首要考虑，为返回伊拉克的儿童及其家庭提供了全面、整体的改造服务，包括社会心理护理、法律援助、职业培训和家庭重聚。移民组织对阿迈勒改造中心的支持惠及 6 500 多人。移民组织还协助加强了与伊拉克流离失所问题和移民部以及国家安全顾问办公室的协调，加快了清关程序，使经核实的家庭能够更快地离开该中心。

30. 毒罪办就高风险囚犯管理及预防监狱内恐怖主义激进化问题向伊拉克政府提供技术援助。毒罪办还支持制定了反恐背景下被剥夺自由儿童(包括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返回的儿童)的社会心理评估指南，并协助制定了支持曾与恐怖组织有牵连的少年拘留者的改造和重返社会的国家路线图。

31. 在非洲，联合国支持会员国加强其重返社会能力，包括促进社区对话以减少污名化和累犯率。在肯尼亚，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与国家反恐中心合作，为 35 名民间社会代表和 44 名心理学家提供培训，为近 500 名包括青年在内的回返者提供改造和社会心理支持。在索马里，开发署在摩加迪沙和基斯马尤举办的讲习班促进了 100 名前恐怖组织成员重返社区。

B. 国际和区域合作

32. 联合国继续加强与会员国以及国际和区域组织在反恐领域的合作，重点放在非洲、中亚、南亚和东南亚。全球恐怖主义威胁应对机制应伊拉克、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尼日利亚、索马里、塔吉克斯坦、多哥和乌干达政府请求，并依据反恐执行局的评估需求，向上述国家提供技术援助。此项支持增强了各国在不同安全环境下侦测、预防、应对和调查恐怖威胁的能力。

33. 10 月，开发署与政府间发展组织在内罗毕预防和打击暴力极端主义卓越中心联合举办区域研讨会，汇聚来自肯尼亚、索马里和南苏丹的 47 名利益攸关方。该研讨会助力强化区域预警和响应系统能力，并推动将打击助长恐怖主义的暴力极端主义纳入建设和平框架。

34. 毒罪办加强了预防和打击恐怖主义及相关犯罪的国际和区域合作。在乍得湖流域地区，毒罪办支持喀麦隆、中非共和国和乍得三国政府开展磋商，以加强跨境协调，对与博科圣地组织有关联的人员进行筛查、起诉和重返社会。毒罪办还与乍得司法和人权部合作，编制了国际文书和立法汇编，为从业人员提供推进恐怖主义相关案件国际合作的重要参考工具。

35. 中部非洲区域办继续与乍得湖流域委员会合作修订领土行动计划，这些计划将指导实施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于 2025 年 6 月 10 日通过的《乍得湖流域受博科圣地影响地区的稳定、恢复和复原区域战略》。

36. 反恐执行局和国际司法与法治研究所启动了南亚和东南亚情报监督工作组，以促进同行交流，从而提高反恐领域监督和问责机制的作用、职责、独立性和效力。该工作组会议汇聚了来自印度尼西亚、马尔代夫、菲律宾、斯里兰卡和泰国的约 50 名官员、该地区以外监督机构的官员以及民间社会代表，以促进国际合作。

37. 10 月，反恐办在土耳其伊斯坦布尔举办全球议会反恐与预防暴力极端主义会议。来自 55 个国家的超过 150 名现场参会者及国际顶尖专家出席了本次会议，并形成了一份汇集多项建议的报告。报告旨在加强立法协调性、提升国际法遵从度、强化反恐政策监督力度，并深化国际及议会间合作。⁶

C. 《联合国全球反恐协调契约》各实体之间的协调一致

38. 由 46 个实体组成的《联合国全球反恐协调契约》，通过加强协调，依据《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为会员国提供技术支持和定制化支持，包括在区域层面，以支持预防和打击恐怖主义及助长恐怖主义的暴力极端主义的努力。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反恐契约工作组举行了 15 次以上会议，讨论反恐优先事项，促进区域能力建设举措的协调(特别是在非洲)，并在边境安全管理和关键基础设施保护等领域推进联合技术指导和方法。应伊拉克政府请求，反恐契约国家和区域反恐战略工作组对伊拉克 2026-2030 年国家反恐战略草案进行了技术审查，提出加强社区韧性、人权保护、性别反应措施、与国际法律框架接轨以及国际合作机制的建议。

39. 12 月，在《联合国全球反恐协调契约》框架内，反恐执行局与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发布了指导文件，⁷旨在确保打击资助恐怖主义行为的措施基于风险、符合相称性原则，并以符合国际法的方式实施。

D. 扶助达伊沙的受害者

40. 联合国持续赋能恐怖主义受害者成为变革推动者，致力于为全球受害者和幸存者建立有意义且量身定制的支持体系。8 月 21 日纪念和悼念恐怖主义受害者国际日之际，秘书长承认恐怖主义受害者面临的困境，强调必须放大受害者声音——不仅作为援助接受者，更应作为专家与和平建设者。反恐办于 7 月 1 日和 9 月 3 日组织了两场全球论坛及同行交流活动，持续推动恐怖主义受害者协会网络的运作。这些论坛促成了以受害者为中心的反恐方法的制定，包括应对媒体中受害者污名化风险的措施。

⁶ 可查阅 <https://www.un.org/counterterrorism/en/publication/global-parliamentary-conference-counterterrorism-and-prevention-violent-extremism>。

⁷ 可查阅 https://www.un.org/securitycouncil/ctc/sites/www.un.org.securitycouncil.ctc/files/hr_cft_guidance_november_2025.pdf。

41. 12 月 2 日和 3 日，在反恐办支持下，摩洛哥政府于拉巴特举办非洲恐怖主义受害者区域会议，汇聚了非洲大陆各国高级官员及恐怖主义受害者。反恐办协助恐怖主义受害者协会网络的非洲成员参与会议，促进非洲受害者之间建立直接的同行联系，并彰显他们作为和平建设者和反恐与建设和平实践者的专业知识。

42. 在布基纳法索，毒罪办支持《恐怖主义受害者国家路线图》的实施，帮助过渡政府从规划阶段过渡到积极实施阶段。毒罪办还支持伊拉克政府制定恐怖主义受害者权利和支持机制汇编，并与反恐办合作于 12 月在维也纳召开专家会议，着手制定一份实用指导文件，支持会员国为恐怖主义受害者设计、协调和实施全面的、以权利为基础的援助计划。

E. 边境管理和执法

43. 联合国继续支持会员国防止恐怖分子获取和使用武器的努力。反恐办提供技术支持，提升了来自非洲、中亚、拉丁美洲和中东七个会员国的 269 名官员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2370(2017)号决议的能力。这些官员加强了预防、侦查和打击恐怖分子获取和使用化学、生物、放射性及核武器及其前体，以及小武器和轻武器、简易爆炸装置、无人机系统及其组件的能力。

44.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由联合国牵头、反恐办、移民组织、毒罪办以及国际刑事警察组织(国际刑警组织)共同实施的多方合作机制——西非边境稳定综合机制，加强了西非和萨赫勒地区的国际及区域合作，在边境安全协调方面取得切实进展，包括与参加国(贝宁、布基纳法索、科特迪瓦、加纳、马里、尼日尔、塞内加尔和多哥共同完成了联合基线评估。该评估在与各国当局及区域伙伴的密切协作下开展，为有针对性的技术援助提供了直接依据。西非边境稳定综合机制第二阶段工作已于 7 月启动。

45. 9 月，在国际原子能机构第六十九届年度会议期间，反恐办、摩洛哥政府、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和毒罪办联合举办高级别会外活动，纪念《核材料实物保护公约》修正案和《制止核恐怖主义行为国际公约》通过二十周年。会员国和国际组织的 200 多名代表出席了该活动，活动强调了这些文书的持续重要性和互补性，以及在原子能机构、反恐办和毒罪办的支持下为实现普遍加入和全面执行所做的努力。

46. 10 月，毒罪办支持通过修订后的《关于预防和打击西非恐怖团体获取和使用简易爆炸装置的洛美建议》。⁸

47. 作为联合国阻止恐怖分子旅行方案的一部分，反恐办与反恐执行局、毒罪办、国际民用航空组织、国际刑警组织和移民组织等执行伙伴合作，根据国际法标准和人权原则，加强了 90 个受益国和伙伴国在预报旅客资料和旅客姓名记录领域的的能力。该计划扩大了合作伙伴范围，突尼斯和也门加入该倡议，同时

⁸ 可查阅 https://www.thegctf.org/Portals/1/Documents/Framework%20Documents/2025/LomeRecs/GCTF_LomeRecs_EN.pdf?ver=Y4BvXacw-GjrV8nnmw24zg%3D%3D。

与亚美尼亚和斯威士兰政府建立了合作协议，拓展了打击恐怖主义旅行的全球网络。

48. 2025 年前三季度，目前使用联合国自有 goTravel 软件的七个会员国处理了 6 300 万名旅客，该软件作为高效识别威胁的关键工具作用得到强化。在菲律宾，通过移民局旅客预先信息系统运营中心使 goTravel 投入运行，实现了旅客数据的收集分析以识别涉嫌外国恐怖主义作战人员。在科特迪瓦，在毒罪办阻止恐怖分子旅行方案的支持下，当局通过了一项关于预报旅客资料和旅客姓名记录数据交换系统的法令。

49. 反恐执行局发表报告，⁹ 提高会员国对恐怖分子利用海上边界旅行风险的认识，并就如何应对这一新出现的脆弱性提供指导。

50. 作为反恐办牵头、反恐执行局、联合国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犯罪司法所)以及联合国文明联盟参与的全球方案的一部分，联合国向吉尔吉斯斯坦、毛里塔尼亚、塔吉克斯坦、土库曼斯坦和乌兹别克斯坦提供了技术援助，以支持制定行动模式，保护这些国家的脆弱目标免遭恐怖袭击。反恐执行局与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联合发布了一份关于关键基础设施保护的趋势报告，其中包含相关威胁动态及防控漏洞的最新分析，以此支持各会员国加强易受袭击目标的防护工作。¹⁰

F. 打击资助恐怖主义的行为

51. 联合国各实体继续与金融行动特别工作组和金融行动特别工作组形式的区域组织密切合作，支持会员国打击资助恐怖主义的努力。反恐办继续与金融行动特别工作组形式的区域组织开展全球合作，并与反恐执行局密切协作，持续收集良好实践以制定其虚拟资产倡议的增编，并继续确保与俄罗斯联邦金融监督局合作，支持《阿尔及利亚指导原则》¹¹ 的协调实施。

52. 反恐办通过区域打击资助恐怖主义行为能力建设举措和培训，支持非洲、中亚和中东成员国开展工作，包括与伊斯兰反恐军事联盟、反恐怖主义融资靶向行动中心以及意大利财政卫队开展合作。

53. 9 月，反恐执行局发布了一份趋势报告，重点指出非洲各国在执行安理会决议关于打击资助恐怖主义行为的关键条款方面存在的差距。¹² 该报告基于代表反恐怖主义委员会进行的评估访问、金融行动特别工作组及金融行动特别工作

⁹ 可查阅 www.un.org/securitycouncil/ctc/sites/www.un.org.securitycouncil.ctc/files/final_maritime_security_and_api_pnr.pdf。

¹⁰ 可查阅 www.un.org/securitycouncil/ctc/sites/www.un.org.securitycouncil.ctc/files/cted-osce_trends_report_online_fin.pdf。

¹¹ S/2025/22，附件。

¹² 可查阅 www.un.org/securitycouncil/ctc/sites/www.un.org.securitycouncil.ctc/files/op_35_report_2025.pdf。

组形式的区域组织的报告，并与分析支助和制裁监测组协商后编写，为联合国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项目的的设计提供了参考。

54. 毒罪办继续支持西非和东非会员国加强国家框架，重点关注机构间协调、执行安全理事会相关决议、金融调查技能、恐怖主义与有组织犯罪之间的联系，以及防止非营利组织和非正规经济被滥用于资助恐怖主义的必要性。

G. 信息和通信技术及新技术对反恐的影响

55. 作为 2024 年启动的“反恐技术+”倡议的一部分，反恐办支持伊拉克、加纳、尼日利亚和乌兹别克斯坦政府制定应对新技术的综合政策方针。反恐办与国际刑警组织合作，继续支持会员国反恐机构掌握在线调查新技能，包括暗网和虚拟资产调查，以及运用人工智能技术。由此，九个会员国(其中四个位于非洲)建立了运用新技术开展反恐调查的核心能力。

56. 反恐执行局与毒罪办协同反恐办，在内罗毕组织专家组会议，重点讨论安理会第 2713(2023)号决议的执行情况。来自东非国家及其他利益攸关方的 70 名官员出席会议，深化了对执法工作的理解，并提升了开展社区层级活动的的能力，包括识别威胁、加强国家能力以侦测和阻断恐怖组织(如索马里的达伊沙和青年党)利用互联网、社交媒体及电子游戏的行为。执行局还发布了关于恐怖分子利用儿童的报告，¹³ 并与全球互联网反恐论坛合作，提高各国对当前挑战的认识——会员国正面临日益复杂的数字手段，这些手段由恐怖网络开发用于全球范围内针对儿童的犯罪活动。

57. 毒罪办在南亚和东南亚地区开展了能力建设活动，帮助会员国应对恐怖分子利用技术(包括数字平台、人工智能、无人机系统及其他新兴威胁)的行为，并为东非国家组织了一次专家组会议，旨在侦测和破坏恐怖分子利用技术的行为。

H. 反击恐怖主义宣传，发动社区参与预防和打击助长恐怖主义的暴力极端主义

58. 2025 年 11 月，反恐办与犯罪司法所联合发布了一份关于非洲地区暴力极端主义与游戏平台遭滥用问题的报告。¹⁴ 开发署通过在媒体中推广包容性信息并放大替代性叙事，加大了在东非预防助长恐怖主义的暴力极端主义及反恐叙事的力度，助力肯尼亚、南苏丹和索马里加强社区韧性与机构能力。这些干预措施推进了以幸存者为本的方法，提升了青年领导力，并利用数字平台传播和平信息、抵制暴力极端主义宣传。

¹³ 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恐怖分子对儿童的剥削手段快速演变，已超出会员国应对能力，引发日益严重的警觉”，反恐执行局趋势预警，2025 年 10 月。

¹⁴ 犯罪司法所与反恐办，“升级——非洲电子游戏与暴力极端主义”，(都灵，2025 年)。

四. 意见

59.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达伊沙构成的威胁持续加剧。尽管反恐行动已遏制该组织在伊拉克和索马里的活动，但其威胁在多个地区仍具动态性与多样性。虽然伊拉克的反恐行动已使达伊沙发动的袭击数量大幅减少，但该组织对该国仍构成持续威胁。达伊沙基层组织持续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活动，仍企图伺机利用安全真空和动荡局势。达伊沙持续利用武装冲突、政治动荡和治理薄弱的漏洞，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对人权和发展造成严峻挑战。应对这一持久威胁需要采取基于法治、完全符合国际人权规范和标准的全面、全政府和全社会方法。

60. 非洲部分地区的局势仍令人深感忧虑，达伊沙附属组织在西非和萨赫勒地区控制了广阔区域。恐怖活动持续扩张的领土范围进一步加剧了不稳定局势，破坏了各国应对复杂安全、人权和发展挑战的努力。在某些国家，达伊沙附属组织的活动导致重大人员伤亡、大规模人口流离失所和生计丧失，并反复中断人道主义援助，尤其在偏远和边境地区。局势的严峻性要求区域会员国行使政治主导权，针对关键挑战形成统一、协调、联合的应对方案。就此，我敦促乍得湖流域委员会的会员国维护其多国联合特遣部队的凝聚力——该部队在打击达伊沙行动中发挥着关键作用。联合国将继续与会员国、非洲联盟及次区域组织协作，共同应对非洲大陆的恐怖主义威胁。

61. 我仍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东北部霍尔和罗杰营地及其他设施中的严峻状况深感忧虑，当地数千人(其中大多数是妇女和女童)仍然面临不安全和侵犯人权的行为，且获得人道主义援助的机会有限。基本服务严重匮乏、暴力(包括性暴力和性别暴力)风险居高不下、任意拘留以及教育缺失等现象，不仅构成人道主义灾难和违反国际人权法的行为，更为恐怖组织(如达伊沙)提供了利用和煽动个人走向恐怖主义的温床。我继续呼吁在这些设施中有本国公民的会员国，根据国际法规定的义务，包括必须将儿童的最大利益作为首要考量，加大力度促进所有相关人员安全、自愿且有尊严地遣返。

62. 尽管技术进步为反恐提供了机遇与希望，但包括达伊沙在内的恐怖组织日益利用新兴技术实施恐怖活动令我深感警惕。我呼吁各会员国加强与联合国的协作以应对此项挑战，推动在遵守国际法的前提下负责任地运用新技术开展反恐工作，包括应请求提供有针对性的能力建设与技术援助。

63. 联合国将通过《全球反恐协调契约》，继续支持会员国落实《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及安理会相关决议。我呼吁会员国加强与联合国的合作，确保及时、需求驱动且有效的援助得以落实，尤其要支持那些在预防和打击恐怖主义斗争中处于前沿的国家。

附件

分析支助和制裁监测组根据关于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基地组织及关联个人和实体的第 [2734\(2024\)](#)号决议提交的第三十七次报告

该报告已作为 [S/2026/44](#) 号文件发布。
